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9月23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9月2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唐柱学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董事会秘书宋君恩先生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采取书面表决方式进行投票表决，审议了以下议案：

1. 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七期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本次对第七期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第七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24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2. 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议案》

监事会对第七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后认为：

列入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激

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与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激励计划（草案）》中规定的激励对象相符，且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

监事会同意以 2024 年 9 月 23 日为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首次授予日，向 14 名激励对象授予 28.3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及向 1,146 名激励对象授予 3,089.22 万份股票期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4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二十四日